

2024年度中共珠海市斗门区委统一战线工作 部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中共珠海市斗门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中共珠海市斗门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中共珠海市斗门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

第一部分：中共珠海市斗门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中共珠海市斗门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的主要职责是：

1. 贯彻落实加强党对统一战线工作的要求，了解情况、掌握政策、协调关系、安排人事、增进共识、加强团结，协调统一战线各方面关系；
2. 调查研究及协助制定统一战线工作的政策和法规并推动落实，负责开展统一战线重大活动，牵头组织并协调处理统一战线重大事项；
3. 统筹推进统一战线宣传工作；
4. 负责发现培养党外代表人士；
5. 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联系民主党派、无党派代表人士，及时通报情况、反映意见。协助民主党派加强自身建设；
6. 统一领导民族宗教工作；
7. 负责联系、培养党外知识分子和新的社会阶层代表人士；
8. 做好非公有制经济工作，指导区工商联工作；
9. 牵头开展海外、对台和港澳工作；
10. 统一管理侨务工作；
11. 指导镇（街道）党（工）委的统战工作，协调区政府有关部门的统战工作，做好统一战线有关团体的管理工作；
12. 完成区委和上级有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中共珠海市斗门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内设4个科室，分别为办公室、党派事务室、民族宗教事务室、台港澳侨事务室。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中共珠海市斗门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中共珠海市斗门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75.4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367.3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93.7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4.3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75.49	本年支出合计	57	575.4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3.4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3.46
总计	30	578.95	总计	60	578.9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中共珠海市斗门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75.49	575.4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67.39	367.3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5	港澳台事务	2.44	2.4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505	台湾事务	2.44	2.4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4	统战事务	364.95	364.9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401	行政运行	347.90	347.9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404	宗教事务	0.91	0.9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499	其他统战事务支出	16.14	16.1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3.74	193.7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54	1.5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54	1.5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5.68	165.6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7.18	127.1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67	25.6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83	12.8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5.59	25.5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5.59	25.5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4	0.9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4	0.9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35	14.3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35	14.3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68	9.6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67	4.67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共珠海市斗门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75.49	556.00	19.49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67.39	347.90	19.49	0.00	0.00	0.00
20125	港澳台事务	2.44	0.00	2.44	0.00	0.00	0.00
2012505	台湾事务	2.44	0.00	2.44	0.00	0.00	0.00
20134	统战事务	364.95	347.90	17.05	0.00	0.00	0.00
2013401	行政运行	347.90	347.90	0.00	0.00	0.00	0.00
2013404	宗教事务	0.91	0.00	0.91	0.00	0.00	0.00
2013499	其他统战事务支出	16.14	0.00	16.14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3.74	193.74	0.00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54	1.54	0.00	0.00	0.00	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54	1.54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5.68	165.68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7.18	127.18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67	25.67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83	12.83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5.59	25.59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5.59	25.59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4	0.94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4	0.94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35	14.35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35	14.35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68	9.68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67	4.67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中共珠海市斗门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75.4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367.39	367.39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93.74	193.74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4.35	14.35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75.49	本年支出合计	59	575.49	575.49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3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36	0.36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36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575.85	总计	64	575.85	575.85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共珠海市斗门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575.49	556.00				19.4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67.39	347.90				19.49
20125	港澳台事务	2.44	0.00				2.44
2012505	台湾事务	2.44	0.00				2.44
20134	统战事务	364.95	347.90				17.05
2013401	行政运行	347.90	347.90				0.00
2013404	宗教事务	0.91	0.00				0.91
2013499	其他统战事务支出	16.14	0.00				16.1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3.74	193.74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54	1.54				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54	1.54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5.68	165.68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7.18	127.18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67	25.67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83	12.83				0.00
20808	抚恤	25.59	25.59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5.59	25.59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4	0.94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4	0.94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35	14.35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35	14.35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68	9.68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67	4.67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中共珠海市斗门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60.8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4.00
30101	基本工资	38.31	30201	办公费	2.67
30102	津贴补贴	181.36	30202	印刷费	0.43
30103	奖金	40.33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8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5.67	30206	电费	2.5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2.83	30207	邮电费	0.8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68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67	30209	物业管理费	3.77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94	30211	差旅费	0.26
30113	住房公积金	32.7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2.2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4.25	30214	租赁费	0.0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1.16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11
30302	退休费	125.57	30217	公务接待费	6.14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25.59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23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45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58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6.39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1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2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512.00	公用经费合计		44.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共珠海市斗门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共珠海市斗门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共珠海市斗门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0.50	1.50	0.00	0.00	0.00	9.00	7.42	1.29	0.00	0.00	0.00	6.1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中共珠海市斗门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中共珠海市斗门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2024年度总收入578.95万元，其中本年收入575.49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75.4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59.81万元，下降21.7%。主要变动情况：一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大力压减“三公”经费，二是本年度退休人员抚恤金大幅减少，三是根据年度工作计划，过紧日子要求，部分项目经费大幅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中共珠海市斗门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2024年度总支出578.95万元，其中本年支出575.49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55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99.89万元，下降15.2%。主要变动情况：一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

行节约的要求，大力压减“三公”经费，二是本年度退休人员抚恤金大幅减少。

2. 项目支出19.4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59.92万元，下降75.5%。主要变动情况：根据年度工作计划，过紧日子要求，部分项目经费大幅减少。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中共珠海市斗门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575.4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75.4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59.81万元，下降21.7%；主要变动情况：一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大力压减“三公”经费，二是本年度退休人员抚恤金大幅减少，三是根据年度工作计划，过紧日子要求，部分项目经费大幅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中共珠海市斗门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575.4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75.49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25.79万元，下降4.3%；主要变动情况：一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大力压减“三公”经费，二是本年度退休人员抚恤金大幅减少，三是根据

年度工作计划，过紧日子要求，部分项目经费大幅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三、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共珠海市斗门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7.4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10.5万元的70.7%，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0.62万元，下降73.5%。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1.29万元，完成预算1.5万元的85.9%，比上年决算数减少8.61万元，下降87%；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6.14万元，完成预算9万元的68.2%，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2.01万元，下降66.2%。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上年决算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1.29万元，占17.4%；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6.14万元，占82.6%。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1.29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3个、累计6人次。开支内容包括：赴港澳参加社团交流活动，主要用于出境旅费。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主要用于：无。

3. 公务接待费支出6.14万元，主要用于考察调研、学习交流，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15个，来访外宾341人次；发生国内接待13次，接待人数共155人。主要包括台港澳侨社团联谊交往发生的外宾接待支出，以及上级单位到我区开展考察调研的国内接待支出。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4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6.25万元，下降12.4%。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全面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机关运行经费开支，减少办公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等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0.0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0.03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0.0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3.07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30.6%；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4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1个，二级项目2个，共涉及资金1.91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9.8%；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

我部门2024年无需开展重点绩效自评。

我部门2024年无需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今年开展了民族宗教工作经费项目、民主党派知联会及党外人士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

民族宗教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万元，执行数为0.91万元，完成预算的9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民族界人士为斗门经济建设积极建言献策；三处宗教活动场所能遵守《宗教事务条例》的规定，在法律允许的范围内开展宗教活动，积极配合民宗部门工作，协助民宗部门同非法宗教

活动作斗争的。项目绩效执行情况良好，评价结果均为优。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资金保障力度有待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部门沟通，加快资金支付时效性。

民主党派知联会及党外人士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万元，执行数为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多党合作显著提升，主题教育深入开展，思想引导持续创新，建言献策出实招。项目绩效执行情况良好，评价结果均为优。暂无发现问题。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附件

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	中共珠海市斗门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金额单位: 万元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民族宗教工作经费	评价年度	2024	评价金额	1.00							
	联系人	孔伟归	联系电话	0756-2781212	联系邮箱	zhdmzb@zhuhai.gov.cn							
	实施文件依据	根据《宗教事务条例》《广东省宗教事务条例》《互联网宗教信息服务管理办法》《宗教活动场所管理办法》《宗教活动场所财务管理规定》《宗教教职人员管理办法》《宗教院校管理办法》《城市民族工作条例》《广东省散居少数民族权益保障条例》《广东省民间信仰活动场所登记编号管理办法》，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的民族宗教政策，广泛团结少数民族群众，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依法加强宗教事务管理，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教育引导信教群众在政策法规范围内开展宗教活动，自觉抵制非法宗教活动。											
资金情况	资金安排情况	预算计划安排	1										
	实际分配下达	市（区）本级				1	转移支付至下级	0					
	资金使用情况	实际支出金额	市（区）本级	0.91			转移支付至下级	0					
	绩效目标情况	预期总体目标	民族界人士为斗门经济建设积极建言献策；三处宗教活动场所能遵守《宗教事务条例》的规定，在法律允许的范围内开展宗教活动，积极配合民宗部门工作，协助民宗部门同非法宗教活动作斗争。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如期实现预算总体目标					
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实际完成值	指标完成情况	完成比例 (%)	自评分数	得分说明、评分依据、计算过程、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评分标准	参考佐证材料说明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支出率	12				10.92	预算计划安排1万元，实际支出0.91万元，资金支出率为91%。	主要依据“支付额/预算额度*100*指标权重”计算核定得分，同时综合考虑工作进度，以及是否垫资或履行支付手续而影响支出率等因素适当调整最后得分	1. 专项资金预算执行通报（含地市/资金使用单位使用资金）；2. 其他能反映地市/资金使用单位支出情况的系统截图或统计表。			
	事项管理	监管有效性	8				8	资金监管到位，自评满分。	各级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对项目建设或方案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的，得满分；否则，视情况扣分。	1. 专项资金监督检查的通知及检查报告；2. 监督检查发现问题整改情况报告。			
产出	数量指标	团结全区宗教界人士	13.33	民族界人士积极为少数民族发声，当好区委区政府的好参谋；全体教职员能自发拥护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自觉遵守相关规定，主动将信众牢牢团结在党和政府周围。	民族界人士积极为少数民族发声，当好区委区政府的好参谋；全体教职员能自发拥护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自觉遵守相关规定，主动将信众牢牢团结在党和政府周围。	1	100	13.33	宗教界人士积极配合党和政府，抓好场所安全生产工作，自觉组织教职员和信众学习宗教政策法规，呼吁信众爱党爱国。自评满分。	1. 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挡，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1. 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2. 专项上报给省委省政府、部委的工作报告；3. 国家或部委的考核结果；4. 人大、审计厅等部门对单位贯彻落实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绩效评价报告、绩效审计报告；5. 其他产出、效益相关佐证材料等；6.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质量指标	宗教界代表人士积极参政议政	13.33	积极为民族宗教界发声，推动我区经济社会发展贡献力量。	积极为民族宗教界发声，推动我区经济社会发展贡献力量。	1	100	13.33	宗教界代表人士积极为政府部门提供宗教领域有关线索，为政府依法行政发挥积极作用。自评满分。	1. 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挡，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1. 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2. 专项上报给省委省政府、部委的工作报告；3. 国家或部委的考核结果；4. 人大、审计厅等部门对单位贯彻落实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绩效评价报告、绩效审计报告；5. 其他产出、效益相关佐证材料等；6.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时效指标	按时开展法规宣传活动和节日慰问	13.34	在年底前按时完成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月和宗教政策法规学习月活动费用以及春节、中秋两次慰问金的支付工作。	在年底前按时完成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月和宗教政策法规学习月活动以及春节慰问工作。	1	100	13.34	在宗教场所开展“四进”活动，扎实开展宗教政策法规宣传。自评满分。	1. 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挡，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1. 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2. 专项上报给省委省政府、部委的工作报告；3. 国家或部委的考核结果；4. 人大、审计厅等部门对单位贯彻落实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绩效评价报告、绩效审计报告；5. 其他产出、效益相关佐证材料等；6.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舆论引导力	20	民族宗教界代表人士能够担起社会责任，积极主动为斗门发展建言献策。	民族宗教界代表人士能够担起社会责任，积极主动为斗门发展建言献策。	1	100	20	发动金台寺积极参与公益活动，2024年金台寺累计捐赠公益善款195.5万元。自评满分。	1. 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挡，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1. 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2. 专项上报给省委省政府、部委的工作报告；3. 国家或部委的考核结果；4. 人大、审计厅等部门对单位贯彻落实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绩效评价报告、绩效审计报告；5. 其他产出、效益相关佐证材料等；6.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20	服务对象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	1	100	20	积极为民族宗教界人士解决生活难题，赢得民族宗教界人士的一致好评。自评满分。	1. 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挡，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1. 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2. 专项上报给省委省政府、部委的工作报告；3. 国家或部委的考核结果；4. 人大、审计厅等部门对单位贯彻落实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绩效评价报告、绩效审计报告；5. 其他产出、效益相关佐证材料等；6.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合计			100				98.92						
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自评工作质量、资金管理、项目管理、项目绩效等方面）													
存在问题									改进措施				

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中共珠海市斗门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民主党派知联会及党外人士工作经费	评价年度	2024	评价金额	1.00
联系人	熊敏	联系电话	0756-2781223	联系邮箱	zhdmtzb@zhuhai.gov.cn
实施文件依据	根据《中国共产党统一战线工作条例》第十六条: 各级党委应当支持民主党派加强思想政治建设、组织建设、履能力建设、作风建设、制度建设, 支持无党派人士加强自身建设。帮助民主党派解决机构、编制、经费、办公场所、干部交流和挂职锻炼等方面的问题, 为无党派人士履行职责提供必要保障。				
资金情况	资金安排情况	预算计划安排	1		
	实际分配下达	市(区)本级	1	转移支付至下级	0
	资金使用情况	市(区)本级	1	转移支付至下级	0
	绩效目标情况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 引导广大党外人士履行民主监督职能, 为区委区政府科学决策提供参考依据, 2024年工作内容包括: 支持7个民主党派和知联会日常办公运作; 引导民主党派及知联会加强组织建设; 参加上级党派组织的各项会议、培训和开展调研考察、社会服务等活动; 组织党外人士履行参政议政、民主监督职责, 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和社会热点难点问题开展专题调研活动, 并结合自身实际开展社会服务等; 完善党外干部和党外后备干部信息库建设, 以进一步加强我区各民主党派参政党建设。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是

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实际完成值	指标完成情况	完成比例(%)	自评分数	得分说明、评分依据、计算过程、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评分标准	参考佐证材料说明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支出率	12					12	预算计划安排1万元, 实际支出1万元, 资金支出率为100%。	主要依据“支付额/预算额度*100*指标权重”计算核定得分, 同时综合考虑工作进度, 以及是否垫资或履行支付手续而影响支出率等因素适当调整最后得分。	1. 专项资金预算执行通报(含地市/资金使用单位使用资金); 2. 其他能反映地市/资金使用单位支出情况的系统截图或统计表。
	事项管理	监管有效性	8					8	资金监管到位, 自评满分。	各级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对项目建设或方案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的, 得满分; 否则, 视情况扣分。	1. 专项资金监督检查的通知及检查报告; 2. 监督检查发现问题整改情况报告。
产出	数量指标	开展调研考察社会服务	13.33	开展调查研究, 形成《2024年珠海市斗门区各民主党派、工商联和知联会调研报告汇编》1本, 举办斗门区“党派活动周”5-6期, 组织党外人士培训班1期。	开展调查研究, 形成《2024年珠海市斗门区各民主党派、工商联和知联会调研报告汇编》1本, 举办斗门区“党派活动周”5-6期, 组织党外人士培训班1期。	1	100	13.33	举办“党派活动周”, 开展重点课题调研座谈会, 形成报告汇编。	1. 定量指标: 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 2. 定性指标: 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挡, 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1. 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 2. 专项上报给省委省政府、部委的工作报告; 3. 国家或部委的考核结果; 4. 人大、审计厅等部门对单位贯彻落实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绩效评价报告、绩效审计报告; 5. 其他产出、效益相关佐证材料等; 6.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质量指标	参政议政政党协商	13.33	贯彻落实《中共珠海市斗门区委2024年政党协商计划》	贯彻落实《中共珠海市斗门区委2024年政党协商计划》	1	100	13.33	制定并印发《中共珠海市斗门区委2024年政党协商计划》, 按要求逐步推进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1. 定量指标: 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 2. 定性指标: 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挡, 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1. 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 2. 专项上报给省委省政府、部委的工作报告; 3. 国家或部委的考核结果; 4. 人大、审计厅等部门对单位贯彻落实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绩效评价报告、绩效审计报告; 5. 其他产出、效益相关佐证材料等; 6.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时效指标	项目时效性	13.34	按时完成	按时完成	1	100	13.34	已完成	1. 定量指标: 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 2. 定性指标: 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挡, 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1. 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 2. 专项上报给省委省政府、部委的工作报告; 3. 国家或部委的考核结果; 4. 人大、审计厅等部门对单位贯彻落实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绩效评价报告、绩效审计报告; 5. 其他产出、效益相关佐证材料等; 6.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扩大多党合作在社会上的认可度和影响力	20	全年着眼为民主党派履行职能作用营造良好的社会条件和氛围, 扩大多党合作在社会上的认可度和影响力, 构建大统战格局。	全年着眼为民主党派履行职能作用营造良好的社会条件和氛围, 扩大多党合作在社会上的认可度和影响力, 构建大统战格局。	1	100	20	支持民主党派不断加强思想政治建设、组织建设、履能力建设、作风建设、制度建设, 完善了民主党派理论学习、议事决策、培养使用、干部监督、财务管理等内部管理制度, 建立了统战工作进村居—民主党派社会实践点等活动阵地。加强党外代表人士队伍建设, 推荐12名民主党派代表人士担任省市区人大代表、68名民主党派代表人士担任市、区政协委员, 进一步激励他们以更加奋发有为的精神状态履职尽责, 在凝心聚力服务大局上发挥更大作用	1. 定量指标: 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 2. 定性指标: 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挡, 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1. 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 2. 专项上报给省委省政府、部委的工作报告; 3. 国家或部委的考核结果; 4. 人大、审计厅等部门对单位贯彻落实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绩效评价报告、绩效审计报告; 5. 其他产出、效益相关佐证材料等; 6.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20	提高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人士参政议政、民主监督、参加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政治协商的成效和水平。	提高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人士参政议政、民主监督、参加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政治协商的成效和水平。	1	100	20	充分发挥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 区委把坚持好、发展好、完善好中国新型政党制度作为重要政治责任, 区委常委会5次召开会议, 及时研究多党合作重大问题, 部署重点工作。定期开展工作情况定期通报、召开座谈会、组织专题调研, 邀请列席区委、区政府重要会议重大活动、考核评议区委、区政府重点工作、直接向区委、区政府提出意见建议等多种参政议政形式, 民主党派知情明政、议政建言、民主监督的渠道不断拓宽, 政治协商	1. 定量指标: 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 2. 定性指标: 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挡, 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1. 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 2. 专项上报给省委省政府、部委的工作报告; 3. 国家或部委的考核结果; 4. 人大、审计厅等部门对单位贯彻落实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绩效评价报告、绩效审计报告; 5. 其他产出、效益相关佐证材料等; 6.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 (自评工作质量、资金管理、项目管理、项目绩效等方面)

存在问题	改进措施